

长兴党史资料

第 六 期
(总第二十六期)

中共长兴县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办公室编 1986年 11月 17日

金、同、太三乡联合特务队

一九四一年“皖南事变”后，国民党全力反共，我们党在长兴、安吉、德清等地的有些组织机构被破坏，许多党员被捕，有的被杀，党的地下工作更加困难。是年六、七月间，中共浙西特委从莫干山迁到了长兴徐莫村。为了确保当时的中共浙西特委通向苏皖区党委，太湖地委联系的秘密交通线长兴地段的安全，在中共长兴县委的领导下，借助原有的国民党金城（现包桥乡南半部）、同心（现包桥乡西北部，包括雉城镇城南一部份）、太平（现虹星桥镇北部，包括长桥乡南面一部份）三个乡的特务班三十多人枪，成立了一个“金、同、太三乡联合特务队”。活动于天平桥以东到长兴城南一带，在公开保卫国民党的乡镇机关和维护地方治安的同时，暗中掩护我党地下工作人员秘密来往的安全。

自从浙西特委和苏南地区的党组织通关系以后，两地党组织的地下交通员经常经过长兴。一九四〇年八、九月份以前，国民党的县政

府、省和县的两个政工队，国民党的县抗日自卫大队的四个武装中队中，以及在一些学校中，都有我们党的组织和党员。有的单位的领导权，掌握在我们有些党员的手中。我们党的地下工作人员来往食宿，通行需要的证件都比较容易解决。后来，随着国民党全力反共，我们党原来在国民党的政府里、军队里和一些团体里的党员，有的遭捕，有的转移，虽有少数没有暴露身份，仍旧留在那里，但已受到严密监视，活动大受限制。在一九四〇年上半年，国民党长兴县的抗日自卫大队的指导员和它所属四个中队的指导员，都是由我们的共产党员担任，到了这一年的冬天，只剩徐锡麟一人，尚未暴露身份，还在县自卫大队一中队当指导员。

针对这个情况，在一九四一年二月，刘旦、李焕从中共苏皖区党校学习结束，调回长兴分别担任中共长兴县委书记和宣传部长，根据上级指示，他们同王若谷（县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），严昔茵（妇女部长）一起，集中全力建立两条通向苏南的地下交通线：一条是陆路。从合溪、煤山、白岙到张浩。为使来去的我地下工作人员有歇脚点，能弄到临时化装需要的衣服、通行证件，特地安排我地下党员严昔茵、余静文分别在煤山、白岙两所小学当教师，安排我地下党员朱荣棠在白岙乡公所当事务员，王来弟在乡公所当炊事员，并由罗志良开了一爿饭店，作为我党活动的联络站；另一条是水路。从天平桥、虹星桥、竹园村到新塘沉渚港下太湖去苏南。在这条交通线上，还在竹园村徐锡麟家里和沉渚港姚水珍家里，设立交通站，让过境的同志秘密住宿和中转。

当时从合溪到煤山、白岙一带，是国民党直接统治区，党政军机

关都靠近这个地方，各种名目的国民党特务很多，党的地下活动大受限制。从虹星桥到竹园村，沉湎港下太湖这一条线，是接敌区和敌伪直接占领区，国民党的特务一般不敢到那里去，相对比较安全。同时，走这一条线路，上东可到吴兴、吴江，落北可到宜兴一些通太湖的口子，甚至直达吴县的东山、西山，迂迴地域较大，因此，水路交通要比陆路重要。三乡联合特务队，主要是保证这条水路交通线。

金、同、太三乡地处平原水网区，太平乡离敌稍远些，三个乡公所都设在太平乡或紧贴太平乡的村庄里，三乡乡长经常在一起。有些事就三个乡联合举办，那时设在太平乡塔上村的一所学校，是三乡联办的，叫“金、同、太三乡联立中心小学”。根据这种情况，当时的中共长兴县委书记刘旦，宣传部长李焕，就同在县自卫队一中队当指导员的徐锡麟商量，要他辞去指导员的职务，应用他的影响，去动员这三个乡的乡长，以这三个乡的特务班为基础，通过整顿，成立三乡联合特务队，并把在县自卫队一中队当班长的黄家骏（我地下党员）要回来当队副，徐石麟（党员）当庶务长，再调我地下党员徐达明、杨新如充进去当班长。

根据这个方案，徐锡麟就到这三个乡的乡长中活动，由他们筹备组逐报批。由于徐锡麟是同心乡人，和乡长柏墨林是同乡同学，过去关系较密切。他同太平乡乡长章润芝也有亲戚关系。经徐锡麟一说，他们完全赞同，而且非常热心。加上当时管辖这三个乡的虹溪区区长陈学明是我地下党员，经区公所上报县政府后，很快就批了下来。除同意徐锡麟任队长，徐石麟任司务长外，县政府派了一

个思想比较反动的严润生来当队副。一个姓朱的安徽人（於树峦的亲戚）当班长。这样，黄家骏就只好当一班班长。特务队成立后，由同心乡乡长柏墨林总管，太平乡乡长章润芝，金城乡乡长郭钦臣筹集经费，负责给养。队部驻在虹星桥北面属太平乡的祥里村。

这支队伍成立以后，我地下县委书记刘旦和李焕等同志，经常和徐锡麟联系，要徐锡麟加强对队伍的管理，教育士兵坚持抗日，爱护人民，遵守纪律。经常活动于虹星桥以北到殷家村、竹园村。这一条线上。由于有我党的教育和指导，这支队伍的军纪比较好，对维护地方治安起了作用。有了这支小型队伍在这里活动，我地下党的工作人员来往于这条线上，就比较安全，特别是对竹园村地下联络站起了直接的保卫作用。

可是，由于特务队领导上对有些事处置上考虑不够周到，这支队伍成立后将近半年就出事了。原来，活动在这一地区的，还有一支国民党特务武装“反敌行动队”的一个组，组长吴昌言是金城乡大地主吴仲权的儿子，他名义上是执行县政府命令，不准以物资资敌。实际上他同鸿桥一个伪军的营长金步青有勾结。他卡下老百姓的米，用船装到鸿桥出卖，中饱私囊。一九四一年十月有一天，徐锡麟得悉吴昌言有一船大米要运往敌区鸿桥去。徐就派一班班长黄家骏带一班人，在他们的船经过南箬桥时，在北岸朝天开枪。等船上的人逃上岸后，把船打沉，以此让老百姓知道，吴昌言用船装米资敌，使他名声扫地。事发以后，吴昌言就通过在县政府的后台，说徐锡麟“卡米不报”，于同年十一月的一天，县政府就派了自卫大队三中队突然包围这个三乡联合特务队，宣佈徐锡麟自愿部队

“卡米贪污。撤职查办”，徐石麟也有牵连，一同“归案审查”，当场逮捕徐家兄弟二人（徐石麟因区长陈学明说情，当即释放），徐锡麟被解到县。提升阎润生当了那个特务队的队长。黄家骏等我地下党员被迫离队。我党能间接控制的这支小型武装，也就此失去。

阎润生当了队长以后的三乡联合特务，对群众进行敲榨勒索，对士兵进行克扣和打骂。在徐锡麟他们离队不久，士兵们不堪阎润生等人的虐待，特务队发生兵变，几个士兵开枪打死了阎润生和那个姓朱的班长。金、同、太三乡联合特务队解散。

（根据徐锡麟、刘旦、罗志良等同志回忆，钱鸣盛同志整理）。